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人函〔2020〕343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0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 ——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人选推荐工作的 通 知

各省属高等学校，厅直专科学校：

根据《河南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申报工作的通知》(豫人才办〔2020〕4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2020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申报指南》要求，现就做好河南省教育厅2020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人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面向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含在外省市获得同类称号的人员)中，从事基础研究、引导基础理论原始创新、推动基础学科创新发展，在职在岗的人员。在企事业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后不

再直接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以及党、政、军、群机关的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管理的工作人员，不列为遴选对象。

为避免重复支持，对已入选国家重点人才计划、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等国家人才支持计划的人选，不得申报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申报人每年度仅可申报一个类别的一个人才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已入选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的人选，不得重复申报同一层次或下一层次的人才项目，支持期满后，方可申报本计划内上一层次的人才项目。

二、推荐对象和条件

申报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连续全职在豫工作3年以上；

（二）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坚持科学精神，恪守职业道德，潜心一线科研工作，年龄在55周岁以下（1965年1月1日后出生）；

（三）潜心基础研究，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具有创新思维，能够敏锐把握国家战略需求和世界科技发展态势，提出战略性、前瞻性、创造性的研究构想；

（四）引领原创性重要理论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取得突破性研究成果，为社会提供新知识、新理论、新方法，对数学、物理、化学、天文、地学、生物、医学、哲学、政治学、法学、历史学、教育学等基础学科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学术水平处于

省内领先、国内先进地位；

（五）具有承担省部级及以上基础研究类课题和重点科研任务等经历，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

（六）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项以上，或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人才项目资助；

（七）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本专业国际权威期刊发表高质量论文。

三、推荐名额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分配的推荐名额（附件）申报，不得突破。此次推荐对以下两类人才给予倾斜：一是参与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一线工作且符合选拔条件的专家人才，可享受一次不受指标限制，单独申报，优先评选的政策；二是各单位可在分配的推荐名额外，多推荐1名扎根大别山区、伏牛山区、太行山区、黄河滩区等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符合选拔条件的优秀人才。

四、推荐程序

各单位对照条件要求，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初审，并负责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各单位推荐人选必须经过专家评议和公示程序（涉密人员可不公示）后报送省教育厅。省教育厅成立专家评审会，对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评选，经公示无异议后报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五、申报材料清单

（一）纸质材料

1. 综合报告 2 份。内容包括人选推荐情况、专家评议情况、公示情况等，并附专家评议结果汇总表。综合报告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省教育厅，并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信箱）。

2. 推荐人选简要情况表 3 份（不装订）。

3. 《2020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申报书》及附件 3 份。申报书和附件应合并装订。附件材料应包括：

（1）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2）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在本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事业单位人选另须提交最新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变动审批表或事业单位聘用人员岗位变动审批花名册复印件；

（4）主要成果（代表性论著、论文、专利证书、产品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

（5）主持（参与）过的主要项目证明材料；

（6）奖励证书复印件；

（7）纪检监察机关出具的廉洁自律情况证明材料和卫生健康部门提供的计划生育证明材料；

（8）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证书或在外省市获得的同类称号证书的复印件；

（9）不占指标推荐人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其他需要补充的材料。

（二）电子文档

1. 《申报书》《推荐人选简要情况表》《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电子版（请登录 <https://www.hnzjgl.gov.cn> “通知公告” 栏下载电子表样）。

2. 申报人电子证件照片（蓝底，JPG 格式，高宽比 5:4，分辨率 600*480—1200*960，大小 200K—2M）。

六、报送时间和地点

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均须在 2020 年 8 月 28 日前提交。纸质材料通过邮政快递寄至省教育厅人事处（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 11 号 D727 室；收件人：仝颖凯），电子文档发送邮箱 jytrcgz@163.com。

联系人：张志海 仝颖凯

联系电话：0371-69691691

附件：2020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推荐名额分配表

2020 年 8 月 14 日

（主动公开）

附 件

2020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
——中原基础研究领军人才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 位	推荐名额（人）
郑州大学	3
河南大学	2
河南科技大学	1
河南理工大学	1
河南工业大学	1
河南农业大学	1
河南师范大学	1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1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1
河南中医药大学	1
郑州轻工业大学	1
中原工学院	1
河南工程学院	1
河南科技学院	1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1
新乡医学院	1
信阳师范学院	1
周口师范学院	1
许昌学院	1

单 位	推荐名额（人）
南阳师范学院	1
洛阳师范学院	1
商丘师范学院	1
安阳师范学院	1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1
洛阳理工学院	1
河南城建学院	1
河南工学院	1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1
河南广播电视大学	1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1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1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1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1
河南艺术职业学院	1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1
河南测绘职业学院	1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1
河南地矿职业学院	1
合计	38

